

交通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上海市公安局崇明分局

乙方：上海陆畅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6 年
交管信号灯抢修及日常养护服务包 2，长兴、横沙岛范围由乙方承
包。为明确各自责任，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签订以下条款，以资
共同遵守。

一、工程名称：

26 年交管信号灯抢修及日常养护服务包 2，长兴、横沙岛范围。

二、工程范围：

1. 对崇明区长兴岛、横沙岛范围内的道路信号灯及附属设施进
行抢修、维护；

2. 根据道路交通通行的需求新增或改建交通设施。

3. 本项目的范围为信号灯的故障抢修，包括信号灯、信号机、
车行信号灯具和人行信号灯具的接线端（含信号灯线、管道、窨井）、
从信号机至电源接入端。其中电源接入端是指架空电源接入为三角
熔丝输出端（含三角熔丝），箱变电源接入为箱变输出端。

三、工程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柒拾贰万伍仟陆佰玖拾叁元整（¥725693
元）。详见后附清单。

四、结算方式：

支付方式：一次性支付，按服务日期后 10 个工作日，根据供应商提供项目实际工作内容及其对应的单价进行结算。工作内容需经采购人确认，实际完成工作量由采购人委托的审价单位核定确认：

- 1 、凡招标文件工程量单价报价表格式中已有对应项目的，按照中标单价结算；
- 2、凡招标文件工程量单价报价表式中已有可参照项目的，参照中标单价结算；
- 3 、凡招标文件工程量单价报价表格式中没有对应或可参照项目的，其单价按照《上海市市政工程预算定额》（2016）计算，其中综合费率（包含管理费率、利润率）确定为 30.95%，上述 7.2、7.3 项的单价和本项目最终价格，由采购人委托的审价单位进行审核确定。
- 4 、最终结算价格，根据中标单价和经审价单位核定的工作量确定价格，结算价格高于中标价的，按中标价结算；结算价格低于中标价的，按结算价格结算。

五、施工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1 年即 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六、质量标准和要求：

6.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6.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七、工程质量与保修：

7.1 供应商应按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规定以及本合同的要求及时向买方提交本项目所有材料的制造期间的试验、检验报告或质量保证书、国家质量监督检验部门的检测报告、产品合格证等用以证明其所使用的材料符合上述规定和要求的资料；

7.2 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本技术规范中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的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均具有满意的性能。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对由于设计、工艺、材料或安装缺陷而引发的故障负责。在此期间，供应商应免费提供维修；

7.3 维修设施质量保证期为一年（新换灯具的质保期为 5 年，新换信号机的质保期为 3 年）；

7.4 若由于产品或施工质量引起标杆、灯杆发生倾倒、信号设施发生漏电等情况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均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

7.5 在正常工作条件下安装发生质量问题，由采购人通知供应商负责维修与整改，供应商应在 24 小时内修复与整改，由此产生的各项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且质保期应作相应延长。

八、抢修时间：

8.1 紧急抢修必须在 1 小时内赴现场予以处置与维修，若发生未能按时处置与维修，每发生一次扣除单项工程结算价格 30% 费用处罚；

8.2 一般维修必须在 2 小时内赴现场予以维修,若发生未能按时处置与维修,按每发生一次扣除单项工程结算价格的 20%费用处罚。

九、专利权:

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本合同项下的货物或其他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

十、安装和服务:

10.1 供应商的项目负责人负责协调中标人在项目实施全过程中的各项工作;

10.2 采购人负责提供项目任务内容与要求,供应商应自行踏勘项目现场,核实采购人提供的相关内容要求;

10.3 项目实施中涉及重大问题时,供应商应主动联络采购人及时确认;

10.4 在施工安装、抢修维修过程中除紧急抢修与可能影响视认的维修外都必须采取平峰或夜间施工,所有施工应保证将影响道路交通通行的因素减少到最低程度;

10.5 供应商在组织实施拆除标杆、信号灯杆等后,必须对废弃的基础进行安全处理,不得使基础螺栓高于人行道路面,若未能对废弃的基础进行安全处理,由此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均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

10.6 供应商在组织实施安装施工、维修等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安全施工的相关要求穿戴工作服、工作帽等安全防护配备,严格按

要求做好安全防护技术措施，一旦发生的人员、设备等安全事故，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十一、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11.1 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11.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11.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11.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有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11.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11.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十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2. 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 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12. 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12. 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12. 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 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12. 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12. 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12. 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12. 8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 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

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 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十三、补救措施和索赔

13.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3.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十四、不可抗力

14.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4.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4.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十五、保密责任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公安专用的《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另行签订保密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在服务期内，如乙方违反保密协议规定，甲方可根据相关保密规定追究乙方的责任，乙方按照项目总额的10%承担经济赔偿，构成犯罪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十六、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双方签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电话：

日期：2016.6.13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电话：

日期：2016.6.13



分项报价表

磋商响应方全称（公章）：上海陆畅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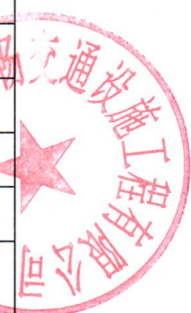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及标项：310151000260330198933-51341339、包2

包件 2

序号	名 称	单 位	预估工 程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车行信号灯 JX~300L~3（LED）	套	0	2895.33	0.00
2	车行信号灯 JX~300L~3（LED） 单元	套	5	890.5	4452.50
3	JD400-3-3L(JS)计时机动车信 号灯	套	10	4081.47	40814.70
4	JD400-3-3L(JS)计时机动车信 号灯单元	套	65	1290.64	83891.60
5	箭头信号灯 JX~300L~3（LED）	套	0	2614.4	0.00
6	箭头信号灯 JX~300L~3（LED） 单元	套	10	806.53	8065.30
7	FX400-3-3L(JS)计时方向指示 信号灯	套	10	3860.23	38602.30
8	FX400-3-3L(JS)计时方向指示 信号灯单元	套	60	1217.7	73062.00
9	FJ400-3-3L(JS)非机动车计时 信号灯	套	1	3911.93	3911.93
10	FJ400-3-3L(JS)非机动车计时 信号灯单元	套	2	1234.69	2469.38
11	RX300×300-3-2L(JS)双色计时 行人信号灯	套	20	2913.03	58260.60
12	RX300×300-3-2L(JS)双色计时 行人信号灯单元	套	12	1371.32	16455.84
13	太阳能黄闪警示灯 SG400× 400-3-1L	套	5	3207.85	16039.25
14	太阳能板	套	5	1518.78	7593.90
15	JXZ-350 立式信号灯杆(上部)	套	3	770.44	2311.32
16	JXZ-350 立式信号灯杆(下部)	套	3	1630.04	4890.12
17	JXZ-450 立式信号灯杆(上部)	套	0	926.06	0.00
18	JXZ-450 立式信号灯杆(下部)	套	0	1630.04	0.00
19	JXW-270 单弯信号灯杆(上部)	套	0	3275.05	0.00
20	JXW-270 单弯信号灯杆(下部)	套	0	2900.82	0.00

21	JXW-270-2 双弯信号灯杆(上部)	套	0	3602.89	0.00
22	JXW-270-2 双弯信号灯杆(下部)	套	0	2900.82	0.00
23	JXCB-650 长伸臂信号灯杆(上部)	套	0	4165.98	0.00
24	JXCB-650 长伸臂信号灯杆(下部)	套	0	7818.87	0.00
25	JXCB-1000 长伸臂信号灯杆(上部)	套	0	8095.54	0.00
26	JXCB-1000 长伸臂信号灯杆(下部)	套	0	8756.51	0.00
27	JXCB-12000 长伸臂信号灯杆(上部)	套	0	9567.28	0.00
28	JXCB-12000 长伸臂信号灯杆(下部)	套	0	11200.41	0.00
29	正八角臂杆件, 高 6.5m, 单挑臂 3.5m(上部)	套	1	2787.76	2787.76
30	正八角臂杆件, 高 6.5m, 单挑臂 3.5m(下部)	套	1	2583.72	2583.72
31	正八角臂杆件, 高 6.5m, 单挑臂 6m(上部)	套	0	3542.38	0.00
32	正八角臂杆件, 高 6.5m, 单挑臂 6m(下部)	套	0	7818.87	0.00
33	正八角臂杆件, 高 6.5m, 单挑臂 8m(上部)	套	0	5539.32	0.00
34	正八角臂杆件, 高 6.5m, 单挑臂 8m(下部)	套	0	7818.87	0.00
35	正八角臂杆件, 高 6.5m, 单挑臂 10m(上部)	套	0	7043.14	0.00
36	正八角臂杆件, 高 6.5m, 单挑臂 10m(下部)	套	0	9174.48	0.00
37	正八角臂杆件, 高 6.5m, 单挑臂 14m(上部)	套	0	9558.69	0.00
38	正八角臂杆件, 高 6.5m, 单挑臂 14m(下部)	套	0	10248.12	0.00
39	正八角臂杆件, 高 6.5m, 单挑臂 16m(上部)	套	0	10816.41	0.00
40	正八角臂杆件, 高 6.5m, 单挑臂 16m(下部)	套	0	10248.12	0.00
41	更换信号机箱(上部)	只	2	2793.17	5586.34
42	更换信号机箱(下部)	套	2	1903.74	3807.48
43	管内穿导线	km	1.122	12215.76	13706.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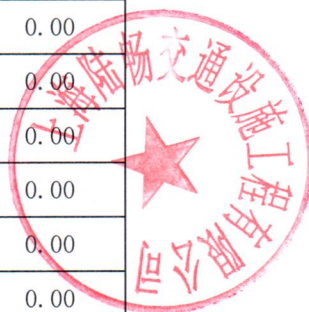
44	管内穿电源线	km	2	15227.21	30454.42
45	管内穿接地线	km	0.8	11166.55	8933.24
46	安装接地棒	根	0	197.78	0.00
47	安装进线管	根	0	119.33	0.00
48	铺设出土管	根	0	67.1	0.00
49	信号机(TCS-800)	个	0	6381.1	0.00
50	信号机维修(TCS-800)	个	20	212.33	4246.60
51	信号机(TCS-900)	个	2	21232.8	42465.60
52	更换信号机(不含信号机)	只	22	424.66	9342.52
53	更换信号机箱门	只	10	1425.89	14258.90
54	信号灯调试	套	0	307.56	0.00
55	信号灯拆除	套	0	30.68	0.00
56	信号灯矫正	套	32	254.69	8150.08
57	更换人行灯帽檐	套	22	187.38	4122.36
58	更换人行灯外壳	套	15	307.56	4613.40
59	矫正信号灯直杆	根	10	154.68	1546.80
60	矫正信号灯弯杆	根	15	461.39	6920.85
61	公安小井	套	0	625.13	0.00
62	公安大井	套	0	957.63	0.00
63	更换公安小井盖	套	25	294.18	7354.50
64	更换公安大井盖	套	18	521.58	9388.44
65	交通标志□1000×1000(高强度)	块	0	974.69	0.00
66	交通标志不锈钢架	只	0	1163.56	0.00
67	电杆组立立水泥杆 9m	根	0	1497.23	0.00
68	电杆组立立水泥杆 11m	根	0	1618.36	0.00
69	拆除电杆组立立水泥杆	根	0	299.91	0.00
70	沥青路面排 1 孔	m	45	188.97	8503.65
71	沥青路面排 2 孔	m	0	321.04	0.00
72	沥青路面排 3 孔	m	0	471.15	0.00
73	水泥路面排 1 孔	m	0	135.47	0.00
74	水泥路面排 2 孔	m	0	264.88	0.00
75	水泥路面排 3 孔	m	0	396.21	0.00
76	人行道路面排 1 孔	m	30	200.12	6003.60
77	人行道路面排 2 孔	m	0	332.72	0.00



78	人行道路面排 3 孔	m	0	486.65	0.00
79	SCATS 信号机外壳（含门）更换	块	0	5095.87	0.00
80	SCATS 信号机门 更换	块	0	955.48	0.00
81	SCATS 输入接线条 更换	块	0	1273.97	0.00
82	SCATS 输出接线条 更换	块	0	3715.74	0.00
83	SCATS 主接触器 更换	块	0	530.82	0.00
84	SCATS 黄闪继电器 更换	块	6	106.16	636.96
85	SCATS 隔离变压器 更换	块	0	318.49	0.00
86	SCATS 手控模块 更换	块	5	530.82	2654.10
87	SCATS Processor 板 更换	块	0	14332.14	0.00
88	SCATS Power Supply 板 更换	块	0	13270.5	0.00
89	SCATS Power Interface 板 更换	块	0	1592.46	0.00
90	SCATS Lamp Control 板 更换	块	0	10085.58	0.00
91	SCATS DET 板 更换	块	0	8493.12	0.00
92	SCATS 键盘 更换	块	0	5308.2	0.00
93	SCATS ECM 卡 更换	块	0	12739.68	0.00
94	SCATS 地址板 更换	块	0	3184.92	0.00
95	SCATS 逻辑箱（不含板） 维修	块	0	212.33	0.00
96	SCATS Processor 板 维修	块	1	2229.44	2229.44
97	SCATS Power Supply 板 维修	块	1	2654.1	2654.10
98	SCATS Power Interface 板 维修	块	1	530.82	530.82
99	SCATS Lamp Control 板 维修	块	1	2335.61	2335.61
100	SCATS DET 板 维修	块	1	1273.97	1273.97
101	SCATS 键盘 维修	块	1	212.33	212.33
102	SCATS ECM 卡 维修	块	1	636.98	636.98
103	SCATS 地址板 维修	块	1	84.93	84.93
104	SCATS 黄闪器 维修	块	1	318.49	318.49
105	SCATS 路口通信故障排除	路口	0	798.35	0.00
106	SCATS 地区控制室通信故障排除	次	0	299.38	0.00
107	架设 HYA100 对电缆	米	0	58.39	0.00
108	架设 HYA50 对电缆	米	0	39.28	0.00



109	架设 HYA30 对电缆	米	0	31.85	0.00
110	架设 HYA20 对电缆	米	0	27.6	0.00
111	架设 HYA10 对电缆	米	0	24.42	0.00
112	管内敷设导管	米	0	7.22	0.00
113	管内敷设 HYAT50 对电缆	米	40	46.71	1868.40
114	管内敷设 HYAT30 对电缆	米	40	18.05	722.00
115	管内敷设 HYAT20 对电缆	米	40	14.86	594.40
116	管内敷设 HYAT10 对电缆	米	40	11.68	467.20
117	拆除纲绞线(含电缆、附件)	米	0	3.5	0.00
118	电缆塑封(不计电缆对数)	只	0	509.59	0.00
119	线路割接(含信号测试、开通)	路口	0	900.27	0.00
120	设置交接箱基础	座	0	649.72	0.00
121	设置 2.5 寸出土管	米	0	222.94	0.00
122	设置 2.5 寸引上管	米	0	594.52	0.00
123	设置 100 对抱杆交接箱	只	0	2229.44	0.00
124	设置 200 对抱杆交接箱	只	0	2441.77	0.00
125	设置 300 对抱杆交接箱	只	0	2760.26	0.00
126	设置 100 落地交接箱	只	0	3078.76	0.00
127	设置 200 落地交楼箱	只	0	3291.08	0.00
128	设置 300 落地交榜箱	只	0	3609.58	0.00
129	拆除抱杆交接箱(不计对数)	只	0	127.4	0.00
130	拆除落地交接箱(含基础)	只	0	127.4	0.00
131	更换 50 对通信模块(含复线)	块	0	127.4	0.00
132	通信线网整理	米	0	4.25	0.00
133	增设架空线吊牌	块	0	14.86	0.00
134	增设管道电缆吊牌	块	0	12.74	0.00
135	增设架空线挂钩	个	0	6.37	0.00
136	编制区域通信线网、路口配线电子数据文档	个	0	530.82	0.00
137	以太网光收发器机架	台	0	2818.02	0.00
138	百兆以太网光收发器模块	块	0	586.03	0.00
139	工业级百兆以太网光收发器	台	0	2870.67	0.00
140	工业以太网千兆交换机	台	0	43481.59	0.00
141	工业以太网千兆交换机光模块	个	0	6690.46	0.00



142	工业以太网百兆交换机	台	0	28304.38	0.00
143	工业以太网百兆交换机光模块	个	0	4103.24	0.00
144	工业以太网千兆/百兆交换机电源模块	个	0	2921.63	0.00
145	串口服务器	台	0	11311.77	0.00
146	串口服务器电源	个	0	238.87	0.00
147	路口交接箱	个	0	11510.3	0.00
148	光配线架托盘	盘	0	973.52	0.00
149	光配线架法兰盘	个	0	117.84	0.00
150	尾纤(光交换机/光配线架)	对	0	179.42	0.00
151	尾纤(光收发器/光配线架)	根	0	95.55	0.00
152	尾纤(光配线架跳纤)	根	0	61.58	0.00
153	24 芯光缆	米	0	24.42	0.00
154	超五类双绞线	米	0	6.37	0.00
155	RJ45 水晶头	个	0	24.31	0.00
156	工业以太网千兆交换机供应商服务	台	0	796.23	0.00
157	工业以太网百兆交换机供应商服务	台	0	445.89	0.00
158	维修工业以太网千兆交换机	台	0	3715.74	0.00
159	维修工业以太网百兆交换机	台	0	2654.1	0.00
160	维修串口服务器	台	0	1698.62	0.00
161	机房隔离变压器	只	0	1592.46	0.00
162	电源线	米	0	21.23	0.00
163	架设 HYA200 对电缆	米	0	159.25	0.00
164	交通信号灯故障检测终端	套	120	1273.97	152876.40
165	信号机电磁门禁系统	套	0	2760.26	0.00
	合计				725693.21

